

# 淄博市国土资源局博山分局文件

淄国土博发[2009]113号

---

## 淄博市国土资源局博山分局 关于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局各科(室)、所、局属各单位:

根据淄国土资发[2009]99号文件要求,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淄博市国土资源局博山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名单附后)。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明确责任。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职责范围涉及的相关科室和单位分工如下:办公室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协调推进工作,组织编制本局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审查、登记受理、转办分送、告知书及相关材料的发送,协调做好答复工作;政策法规科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及受理政府信息公

## 淄博市国土资源局博山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

- 组 长：陈 农      党组书记、局长
- 副组长：王新东      党组成员、副局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主任
- 翟 鹏      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办公室主任
- 成 员：刘同国      信息中心主任
- 韦建英      财务科科长
- 赵洪瑞      执法大队队长
- 宋永芳      政策法规科科长
- 曲 波      规划耕保科科长
- 路维钊      地籍科科长
- 宋振峰      土地利用科科长
- 李均华      测绘科科长
- 胡 军      城区所所长
- 沈洪东      白塔所所长
- 胡 伟      开发区所所长
- 宋元友      八陡所所长
- 于 刚      北博山所副所长
- 蔡正荣      源泉所所长

### 小组下设办公室

- 主 任： 王新东
- 副主任： 刘同国

开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监督检查和评议考核等工作，并负责受理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投诉、举报和建议；国土资源信息中心负责在局门户网站设立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并负责维护和更新本局在门户网站和政府网站公开的政府信息。

二、具体职责。在淄博市国土资源局博山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具体承办本局的政府信息公开事宜；维护和更新本局公开的政府信息；具体编制本局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保密审查；组织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和评议考核。

局各科（室）、各国土所、局属单位要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局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规定要求，各司其职，通力协作，形成合力，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附：领导小组名单

二〇〇



主题词：信息公开 建立机构 通知

抄送：淄博市国土资源局办公室

淄博市国土资源局博山分局办公室 2009年9月29日印发

宋永芳

成 员：李 涛

信息中心副主任

张 漫

白塔国土所副所长

王桂秋

办公室科员

刘 哲

办公室科员